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2026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6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6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6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2026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四、2026年江汉区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五、2026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六）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协助开展招商项目的落地推进工作，为企业发展提供服务；承担各街道及开发区、商务区的商务网格化工作；承担协助完成重要经济指标的统计工作；承担参与辖区商业网点规划建设及管理工作；承担开展商业网点的调研等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单位隶属于江汉区商务局，是独立核算的公益一类二级事业单位，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单位经费预算。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表 1　2026 年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2026 年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2026 年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6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7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8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9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10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1 2026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2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表 13 2026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 14 2026 年江汉区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表 15 2026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 01 表

2026 年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5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2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0.25
九、其他收入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84.43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54.91	本年支出合计	1,154.9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54.91	支　出　总　计	1,154.9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预算 02 表

2026 年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154.91**	**1,154.91**	**1,154.91**								
401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局**	**1,154.91**	**1,154.91**	**1,154.91**								
401003	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1,154.91	1,154.91	1,154.91								

预算 03 表

2026 年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54.91**	**1,017.23**	**137.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95**	**591.65**	**29.30**			
20113	**商贸事务**	**620.95**	**591.65**	**29.30**			
2011350	事业运行	591.65	591.65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9.30		29.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28**	**230.90**	**108.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90**	**230.9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93	160.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21	63.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6	6.76				
20808	**抚恤**	**108.38**		**108.38**			
2080801	死亡抚恤	108.38		108.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25**	**110.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25**	**110.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4	26.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76	37.7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5.55	4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43**	**84.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43**	**84.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0	65.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78	15.78				
2210203	购房补贴	3.65	3.65				

预算 04 表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54.91	一、本年支出	1,154.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5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28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0.25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84.43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54.91**	**支　出　总　计**	**1,154.91**

预算05表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54.91**	**1,017.23**	**947.46**	**69.77**	**137.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95**	**591.65**	**528.64**	**63.01**	**29.30**
20113	**商贸事务**	**620.95**	**591.65**	**528.64**	**63.01**	**29.30**
2011350	事业运行	591.65	591.65	528.64	63.01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9.30				29.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28**	**230.90**	**224.14**	**6.76**	**108.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90**	**230.90**	**224.14**	**6.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0.93	160.93	160.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21	63.21	63.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6	6.76		6.76	
20808	**抚恤**	**108.38**				**108.38**
2080801	死亡抚恤	108.38				108.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25**	**110.25**	**110.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25**	**110.25**	**110.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4	26.94	26.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76	37.76	37.7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5.55	45.55	4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43**	**84.43**	**84.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43**	**84.43**	**84.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0	65.00	65.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78	15.78	15.78		
2210203	购房补贴	3.65	3.65	3.65		

预算 06 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54.91**	**1,017.23**	**947.46**	**69.77**	**137.68**
401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局**	**1,154.91**	**1,017.23**	**947.46**	**69.77**	**137.68**
401003	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1,154.91	1,017.23	947.46	69.77	137.68

预算 07 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17.23**	**947.46**	**69.7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0.98**	**740.98**	
30101	基本工资	178.57	178.57	
30102	津贴补贴	35.85	35.85	
30103	奖金	232.00	232.00	
30107	绩效工资	98.86	98.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21	63.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94	26.9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76	37.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9	2.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00	6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77**		**69.77**
30201	办公费	21.05		21.05
30205	水费	0.30		0.30
30206	电费	2.50		2.50
30207	邮电费	0.50		0.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8		2.38
30213	维修（护）费	0.3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7.93		7.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1		34.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48**	**206.48**	
30302	退休费	160.93	160.93	
30307	医疗费补助	45.55	45.55	

预算08表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预算 09 表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 10 表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 11 表

2026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7.68	137.68							
401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局		137.68	137.68							
401003	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137.68	137.68							
31	本级支出项目		137.68	137.68							
42010326401T000000104	稳定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25.01	25.01							
42010326401T000000105	商贸管理工作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4.29	4.29							
42010326401T000000109	工亡补助经费 2026	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108.38	108.38							

预算 12 表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预算 13 表

2026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单位：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预算 14 表

2026 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5 年 11 月 12 日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6">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td></tr>
<tr><td>填报人</td><td>余婷</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4">85822388</td></tr>
<tr><td rowspan="10">部门总体资金情况</td><td colspan="2" rowspan="2">总体资金情况</td><td rowspan="2">当年金额</td><td rowspan="2">占比</td><td colspan="2">近两年收支金额</td></tr>
<tr><td>2024 年</td><td>2025 年</td></tr>
<tr><td rowspan="4">收入构成</td><td>财政拨款（本级）</td><td>1154.91</td><td>100%</td><td>1343.01</td><td>1063.95</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合计</td><td>1154.91</td><td>100%</td><td>1343.01</td><td>1063.95</td></tr>
<tr><td rowspan="4">支出构成</td><td>人员类项目支出</td><td>947.46</td><td></td><td>1201.32</td><td>959.46</td></tr>
<tr><td>运转类项目支出</td><td>69.77</td><td></td><td>95.77</td><td>72.64</td></tr>
<tr><td>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td><td>137.68</td><td></td><td>45.92</td><td>31.85</td></tr>
<tr><td>合计</td><td>1154.91</td><td>100%</td><td></td><td></td></tr>
<tr><td>部门职能概述</td><td colspan="6">根据武汉市江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江编发〔2016〕29 号文件，原武汉市江汉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和武汉地区商业网点集资建设管理办公室合并成立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是隶属于江汉区商务局公益一类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承担协助开展招商项目的落地推进工作，为企业发展提供服务；承担各街道及开发区、商务区的商务网格化工作；承担协助完成重要经济指标的统计工作；承担参与辖区商业网点规划建设及管理工作；承担开展商业网点的调研等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td></tr>
<tr><td>年度工作任务</td><td colspan="6">1.做好服务区域的商业网格化管理工作；参与街道、商务区、开发区所属企业安全生产的检查、督导及整改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积极构建良好的营销环境，同时做好辖区内商超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以及“两创一管”的宣传和管理。
2.及时解决单位内部各类遗留问题，做好退休职工、困难职工等人员安抚工作。</td></tr>
<tr><td>项目支出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支出项目类别</td><td>项目总预算</td><td>项目本年度预算</td><td>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td></tr>
</table>

	商贸管理工作经费	经常性项目	4.29	4.29	做好服务区域的商业网格化管理工作；参与街道、商务区、开发区所属企业安全生产的检查、督导及整改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积极构建良好的营销环境以及“两创一管”的宣传和管理。
	稳定经费	经常性项目	25.01	25.01	网点办4名退休人员及4名托管人员的工资福利
	工亡补助经费	一次性项目	108.38	108.38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目标：做好服务区域的商业网格化管理工作；参与30家商超企业安全生产的检查、督导及整改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积极构建良好的营销环境以及“两创一管”的宣传和管理。	目标：做好服务区域的商业网格化管理工作；参与30家商超企业安全生产的检查、督导及整改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积极构建良好的营销环境以及“两创一管”的宣传和管理。
长期目标1：	做好服务区域的商业网格化管理工作；参与30家商超企业安全生产的检查、督导及整改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积极构建良好的营销环境以及“两创一管”的宣传和管理。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商超数量	≥30个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及监督次数	=4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网点办退休干部数量	≤4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托管人数	≤4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商超应知应会率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整改到位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及时整改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商贸经营安全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商超及综合体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1：	做好服务区域的商业网格化管理工作；参与 30 家商超企业安全生产的检查、督导及整改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积极构建良好的营销环境以及“两创一管”的宣传和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商超数量	32 家	30 家	≥30 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及监督次数	4 次	4 次	4 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网点办退休干部数量	4 人	4 人	4 人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托管人数	4 人	4 人	4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商超应知应会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整改到位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整改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商贸经营安全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商超及综合体满意度	95%	95%	≥90%	计划数据

预算 15-1 表

2026 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商贸管理工作经费</td><td>项目代码</td><td colspan="2">42010322401T000000108</td></tr>
<tr><td>项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局</td><td>项目执行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彭武军</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85822388</td></tr>
<tr><td>项目年度</td><td colspan="5">2026 年</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R　　2.特定目标类转移性支出项目 □</td></tr>
<tr><td>项目安排频度</td><td colspan="5">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R　3.延续性项目 □</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5">根据武汉市江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江编发〔2016〕29 号文件，原武汉市江汉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和武汉地区商业网点集资建设管理办公室合并成立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是隶属于江汉区商务局公益一类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承担协助开展招商项目的落地推进工作，为企业发展提供服务；承担各街道及开发区、商务区的商务网格化工作；承担协助完成重要经济指标的统计工作；承担参与辖区商业网点规划建设及管理工作；承担开展商业网点的调研等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td></tr>
<tr><td>项目实施方案</td><td colspan="5">在区商务局的具体指导下，商贸中心以派驻基层商贸服务人员为主体，逐步完善“商务网点管理信息平台”分类完成重要经济指标的采集和统计工作，参与辖区商业网点规划建设及管理工作。通过做好派驻单位服务区域的重要经济指标的统计工作以及采集商业网点相关信息的建设及管理工作，有针对性的开展商业网点的调研工作，同时做好服务区域的商业网格化管理工作，为政府有关部门提供决策依据。</td></tr>
<tr><td>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td><td colspan="5">较好的完成了上级领导布置的各项任务。</td></tr>
<tr><td>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td><td colspan="5">2024 年预算申报数 3.34 万元，实际执行 3.34 万元；2025 年预算 4.29 万元，1-10 月实际执行 2.93 万元；2026 年预算 4.29 万元。</td></tr>
<tr><td>项目总预算</td><td colspan="2">（延续性项目填写）</td><td colspan="2">项目当年预算</td><td>4.29</td></tr>
<tr><td rowspan="6">2026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来源项目</td><td colspan="3">2026 年预算申报数</td></tr>
<tr><td colspan="2">当年预算合计</td><td colspan="3">4.29</td></tr>
<tr><td colspan="2">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td><td colspan="3">4.29</td></tr>
<tr><td colspan="2">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td><td colspan="3"></td></tr>
<tr><td>2026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td><td>项目内容</td><td>测算依据及说明</td><td>本级财政拨款金额</td><td>上级转移支付金额</td><td>其他资金</td></tr>
</table>

	做好服务区域的商业网格化管理工作；参与街道、商务区、开发区所属企业安全生产的检查、督导及整改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积极构建良好的营销环境以及“两创一管”的宣传和管理。	辖区内30家商超、家电、购物中心及综合体日常工作、监督管理工作2.54万元：安全检查和安全生产风险评估第三方费用：0.3万元/年；安全生产小册子1500册*7元/册=1.05万元，袖标1500个*5.5元/个=0.83万元；海报200份*18元/份=0.36万元。	2.54		
		辖区内再生资源巡查宣传手册1500份*5元=0.75万元。	0.75		
		促进全区营商环境，摸排困难企业信息调查资料3500份*2元/份=0.7万元。	0.7		
		区权属统一登记遗留问题化解工作（房产及其他固定资产），排查工作中所需印制质资料200册*15元/册=0.3万元。	0.3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做好服务区域的商业网格化管理工作；参与30家商超企业安全生产的检查、督导及整改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积极构建良好的营销环境以及“两创一管”的宣传和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 1	做好服务区域的商业网格化管理工作；参与街道、商务区、开发区所属企业安全生产的检查、督导及整改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积极构建良好的营销环境以及“两创一管”的宣传和管理。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商超数量	≥30 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及监督次数	=4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商超应知应会率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整改到位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及时整改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商贸经营安全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商超及综合体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商超数量	32 家	30 家	≥30 家	8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及监督次数	4 次	4 次	=4 次	8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商超应知应会率	≥95%	≥95%	≥95%	8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整改到位率	=100%	=100%	=100%	8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及时整改率	=100%	=100%	=100%	8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商贸经营安全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商超及综合体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2 表

2026 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盖章）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稳定经费</td><td>项目代码</td><td colspan="3">42010322401T000000109</td></tr>
<tr><td>项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局</td><td>项目执行单位</td><td colspan="3">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彭武军</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85822388</td></tr>
<tr><td>项目年度</td><td colspan="6">2026</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运转类 ☐　2.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3.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td></tr>
<tr><td>项目安排频度</td><td colspan="6">1.一次性项目 ☐　2.常年项目 ☑　3.延续性项目 ☐</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6">根据武汉市江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江编发〔2016〕29 号文件，原武汉市江汉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和武汉地区商业网点集资建设管理办公室合并成立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是隶属于江汉区商务局公益一类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承担协助开展招商项目的落地推进工作，为企业发展提供服务；承担各街道及开发区、商务区的商务网格化工作；承担协助完成重要经济指标的统计工作；承担参与辖区商业网点规划建设及管理工作；承担开展商业网点的调研等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td></tr>
<tr><td>项目实施方案</td><td colspan="6">一是根据武汉市江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江编发〔2016〕29 号文件，原武汉市江汉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和武汉地区商业网点集资建设管理办公室合并成立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是隶属于江汉区商务局公益一类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但原网办的 4 名退休干部及原商务局二级单位商管所 4 人退休干部未纳入财政预算系统，现需要申请这部分资金解决遗留问题。</td></tr>
<tr><td>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td><td colspan="6">执行完好无误，解决历史遗留人员的后顾之忧。</td></tr>
<tr><td>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td><td colspan="6">2024 年预算 27.08 万元，实际执行 27.08 万元；2025 年预算 27.56 万元，1-10 月实际执行 22.81 万元，2026 年预算 25.01 万元。</td></tr>
<tr><td>项目总预算</td><td colspan="3">（延续性项目填写）</td><td>项目当年预算</td><td colspan="2">25.01</td></tr>
<tr><td rowspan="6">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td><td colspan="3">来源项目</td><td colspan="3">2026 年预算申报数</td></tr>
<tr><td colspan="3">当年预算合计</td><td colspan="3">25.01</td></tr>
<tr><td colspan="3">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td><td colspan="3">25.01</td></tr>
<tr><td colspan="3">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td><td colspan="3">0</td></tr>
<tr><td colspan="3">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td><td colspan="3">0</td></tr>
<tr><td colspan="3">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td><td>项目内容</td><td>测算依据及说明</td><td>本级财政拨款金额</td><td>上级转移支付金额</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解决单位内部各类遗留问题，做好网办退休职工、困难职工等人员安抚工作。</td><td>网点办退休干部费用(4人):19.69 万元，原武汉地区商业网点集资建设办公室退休 4 名干部，他们已于</td><td>19.69</td><td></td><td></td></tr>
</table>

		2022年1月进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系统，基本走上正轨，现需每月支付除社保工资之外的差额部分为：4382.8元/月*12个月=5.3万元/年；奖励性补贴及固定额度约为：10.99万元/年；以及医疗补贴3.4万元/年。			
		商管所人员费用（4人）：4.72万元，原武汉地区商业网点集资建设办公室托管的商管所5人系解决上访遗留问题需资金3600元/月*12个月=4.32万元/年；杨良友困难补助0.4万元/年。	4.72		
		体检费用（网办4名退休职工）0.4万元：4人*0.1万元/年=0.4万元；住院慰问0.2万元：500元/人*4人。	0.6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解决单位内部各类遗留问题，做好退休职工、困难职工等人员安抚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1	及时解决网点办4名退休干部、4名托管人员安抚工作，帮助其解决生活困难，实现老有所依、老有所养、老有所医，帮助他们安享晚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点办退休干部数量	=4 人	计划数据
			托管人数	=4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性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休职工生活	得到安抚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职工	解决困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发放对象满意度	≥98%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点办退休干部数量	4 人	4 人	4 人	10	计划数据
				托管人员数量	4 人	4 人	4 人	1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性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休职工生活	得到安抚	得到安抚	得到安抚	1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职工	解决困难	解决困难	解决困难	1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发放对象满意度	=100%	=100%	≥98%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3 表

2026 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盖章）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工亡补助经费</td><td>项目代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项目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局</td><td>项目执行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彭武军</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85822388</td></tr>
<tr><td>项目年度</td><td colspan="5">2026</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运转类 □　2.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þ　3.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td></tr>
<tr><td>项目安排频度</td><td colspan="5">1.一次性项目 þ 2.常年项目 □ 3.延续性项目 □</td></tr>
<tr><td>立项依据</td><td colspan="5">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开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人社厅发〔2019〕71 号）要求。商贸中心李钢同志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 14 时 10 分昏倒在单位楼梯间，经 120 送医抢救，呼吸心跳骤停死亡，中心根据相关规定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向江汉区社保处工伤窗口提交李钢工亡申请，窗口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受理。工伤认定部门通过相关规程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出具：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工伤决定书（鄂 0103 工伤认定【2025】00265）认定“属于工伤范围，现予以视同为工伤”。</td></tr>
<tr><td>项目实施方案</td><td colspan="5">李钢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 62 条第二款规定因中心在李钢去世前未购买工伤保险，经于江汉区社保工伤科协商认定赔付费用由区财政局承担并报江汉区政府。</td></tr>
<tr><td>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td><td colspan="5">无。</td></tr>
<tr><td>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td><td colspan="5">一次性项目，无上年预算，2026 年预算 108.38 万元。</td></tr>
<tr><td>项目总预算</td><td colspan="3">（延续性项目填写）</td><td>项目当年预算</td><td>108.38</td></tr>
<tr><td rowspan="6">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td><td colspan="3">来源项目</td><td colspan="2">2024 年预算申报数</td></tr>
<tr><td colspan="3">当年预算合计</td><td colspan="2">108.38</td></tr>
<tr><td colspan="3">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td><td colspan="2">108.38</td></tr>
<tr><td colspan="3">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td><td colspan="2">0</td></tr>
<tr><td colspan="3">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td><td colspan="2">0</td></tr>
<tr><td colspan="3">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2026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td><td>项目内容</td><td>测算依据及说明</td><td>本级财政拨款金额</td><td>上级转移支付金额</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工亡补助经费</td><td>按照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4,188 元的 20 倍对李钢同志的家属进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共计人民</td><td>108.38</td><td></td><td></td></tr>
</table>

		币 1,083,760 元整。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工伤去世人员工亡补助，使其家属得到安抚。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工伤去世人员工亡补助，使其家属得到安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亡补助人数	=1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政策合规性	合规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亡补助职工家属	得到安抚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发放对象满意度	≥98%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亡补助人数	/	/	1 人	1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政策合规性	/	/	合规	1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	/	=100%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去世职工家属	/	/	得到安抚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发放对象满意度	/	/	≥98%	20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154.9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90.96 万元，增长 8.5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工亡补助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1154.9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90.96 万元，增长 8.5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54.91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1154.9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90.96 万元，增长 8.55%。其中：基本支出 1017.23 万元，占 88.08%；项目支出 137.68 万元，占 11.9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54.9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154.9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2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0.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4.4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54.91 万元，较 2025 年预算增加 90.96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新增工亡补助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017.23 万元，占 88.08%，其中：人员经费 947.46 万元，公用经费 69.77 万元；项目支出 137.68 万元，占 11.9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591.65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等。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29.3万元，主要是用于项目支出稳定经费及商贸管理工作经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60.93万元，主要是用于退休人员工资、绩效等。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3.21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6.76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工伤保险及失业保险。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08.38万元，主要是用于对职工李刚意外去世工亡补助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6.94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37.76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45.55万元，主要是用于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其住房公积金（项）65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5.78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65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货币化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17.23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740.9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6.48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69.77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2026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2026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项目支出137.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137.68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稳定经费25.01万元，主要用于网办退休人员和托管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商贸管理工作经费4.29万元，主要用于对辖区内商超进行管理，积极构建良好的营商环境，做好辖区内商超常态化监督检查。

3.工亡补助经费108.38万元，主要用于职工李刚意外去世工亡补助经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69.77万元,较2025年预算减少2.87万元，下降3.9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6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0万元，较2025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0万元。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年委托业务费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房屋面积共有20132.88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等。

（六）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6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1154.91万元。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6年江汉区现代商贸服务中心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本单位。

二、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

类。

（七）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应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应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

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公开咨询电话：027-85551567